**与爱尔兰互换奖学金**

# 一、项目简介

根据中国与爱尔兰互换奖学金交流计划，双方每年将互派留学人员前往对方国家学习或研修。

# 二、选派计划

1．选派专业

不限

2．选派类别及留学和资助期限

选派类别：硕士研究生

留学期限：12个月；资助期限：8个月

3．选派规模

3人/年

4．资助内容

留学期间享受爱尔兰政府提供的学费（最高12,750欧元/人，超出部分自理），奖学金生活费（1,000欧元/月），国家留学基金提供资助期限内的奖学金生活费补贴（600欧元/月）和一次往返国际旅费。

# 三、申请条件

# 1. 拥护中国共产党的领导和中国特色社会主义道路，热爱祖国，具有服务国家、服务社会、服务人民的责任感和端正的世界观、人生观、价值观。

# 2. 具有良好专业基础和发展潜力，在工作、学习中表现突出，具有学成回国为国家建设服务的事业心和使命感。

# 3. 具有中华人民共和国国籍，不具有国外永久居留权。

# 4. 申请时年龄不超过45岁（1977年1月1日以后出生），应为优秀应届本科毕业生或已具有学士学位。

# 5. 身体健康，心理健康。

# 6. 申请人须自行联系接收院校（须为爱方可接受申请的高等院校），申请时应已获得爱尔兰院校的正式录取通知书。

# 7. 有效的英语（和/或）爱尔兰语语言能力证明。如留学专业为凯尔特研究，须同时提交英语和爱尔兰语水平证明。

# 四、申请办法

1．选拔办法

本项目采取个人申请、单位推荐、择优录取的方式进行选拔。所有符合本项目申请要求的中国公民均可按规定的程序进行申请。

2．申请时间及方式

申请人经所在单位主管部门审核同意后，于2022年4月1-5日登录国家公派留学管理信息平台（<http://apply.csc.edu.cn>）进行网上报名，并向国家留学基金委提交申请材料。

完成网上报名时申报项目名称请选择“与有关国家互换奖学金计划”；可利用合作渠道名称请选择“爱尔兰互换奖学金”；受理单位请选择**“直接上报基金委”。**

3．申请受理方式

申请人所在单位应对被推荐人选提交的材料进行审核，并于2022年4月11日前将书面公函、推荐人选名单和申请材料寄达国家留学基金委欧亚非事务部。

4．申请材料

请按照《关于准备2022/2023年度与爱尔兰互换奖学金申请材料的说明》（附件一）准备申请材料。

# 五、审核、录取办法

国家留学基金委对申请材料进行审核并向爱方提名，最终录取结果以爱方通知为准。未被爱方录取人员，由推选单位做好工作、学习安排，国家留学基金委不再负责其派出事宜。

# 六、联系方式

联系人：叶晨 联系电话：010-66093934

传真：010-66093929 电邮： [ouyafei1@csc.edu.cn](mailto:ouyafei1@csc.edu.cn)

地址：北京市西城区车公庄大街9号A3座13层（100044）

# 七、申请及选派程序

|  |  |  |  |  |
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
| **步骤** | **时间** | **程序** | **具体内容** | **备注** |
| 1 | 2022年4月1日前 | 申请准备 | 申请人按项目要求进行对外联系，并准备申请材料。 |  |
| 2 | 2022年4月1-5日 | 报名 | 申请人经所在单位审核同意后，按照选派简章要求进行网上报名并向国家留学基金委提交申请。 | 申请人所在单位审核申请材料，并于2022年4月11日前将推荐公函、推荐人员名单及申请材料寄抵达国家留学基金委。 |
| 3 | 2022年4月 | 材料审核与奖学金提名 | 国家留学基金委对申请材料进行审核，并将合格申请人材料提交至爱方。 | 优先推荐申请时已获得外方无条件录取的申请者。 |
| 4 | 2022年6月 | 确定录取结果 | 爱方将奖学金评审结果通知国家留学基金委，被录取人员开始办理派出手续。 | 奖学金落实结果以爱方通知为准。 |
| 5 | 2022年9月 | 派出 | 抵达爱尔兰10日内须凭《国家留学基金资助出国留学资格证书》《国家公派留学人员报到证明》向中国驻爱尔兰使馆教育组办理报到手续。 | 未按期派出者，留学资格自动取消。 |

附件一、关于准备2022/2023年度与爱尔兰互换奖学金申请材料的说明

附件二、2022/2023年度与爱尔兰互换奖学金申请表

附件三、2022/2023年度可接受申请与爱尔兰互换奖学金的爱方高等院校清单